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5月3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04月28日以书面、电话联系的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勇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举手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非公告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》的议案；

二、会议以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(修订稿)〉》的议案；

三、会议以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(修订稿)〉》的议案；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5月3日